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1)	備註
董事長	潘重良	8	0	100	
董事	郭智輝	8	0	100	
董事	嘉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 賴杉桂	8	0	100	
董事	曾海華	8	0	100	
董事	李正榮	8	0	100	
董事	張佩芬	8	0	100	
獨立董事	陳林森	8	0	100	
獨立董事	孫碧娟	8	0	100	
獨立董事	鄭仁偉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19-21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已於112年3月13日提送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整體平均分數為4.92分(滿分5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整體平均分數為4.95分(滿分5分)，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平均分數為4.97分(滿分5分)，整體董事會運作情形良好。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除隨時提供董事相關法規外，於董事會召開時報告公司業務現況，並備妥議案相關資料及指派人員備詢。

（2）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111年度董事進修共計5人，總計30小時。

（3）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已於107年12月28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年初執行上年度績效評估，並將結果提報近期董事會。

（4）董事會運作均遵循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情形良好。

（5）為提昇資訊透明度，於董事會議後即將董事會重要決議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topco-global.com)，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林森	請參閱本年報第8至10頁董事資料（二）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孫碧娟		0
獨立董事	鄭仁偉		1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22 日至 112 年 6 月 21 日，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林森	8	0	100	
獨立董事	孫碧娟	8	0	100	
獨立董事	鄭仁偉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1 屆 第 3 次臨時 111.02.22	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同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 第 9 次 111.03.15	1.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2.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討論案。 3.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同意案。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5.修訂本公司「電腦作業內部控制」部分條文內容討論案。 6.蘇州崇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對北京世源及世源科技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帳款，是否有變相資金融通情事討論案。	無	1-5.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6.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此案非屬變相資金融通情事。	1-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此案非屬變相資金融通情事。
第 1 屆 第 10 次 111.04.29	1.本公司擬採購機器設備一批。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 第 4 次臨時 111.06.29	1.修訂蘇州崇越工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2.蘇州崇越於廣東芯粵能半導體有限公司廢水處理系統工程之背書保證討論案。	無	1.(1)附件修訂後條文 2.2 修正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須符合下列事項之一。 (2)修正後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2.(1)說明(一)增補為：今得標後設備合同及施工合同分別由蘇州崇越及蘇州蘇淨環保進行簽約。 (2)增補後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依臨時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附件修訂後條文 2.2 修正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須符合下列事項之一。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依臨時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說明(一)增補為「今得標後設備合同及施工合同分別由蘇州崇越及蘇州蘇淨環保進行簽約」。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 第 11 次 111.07.29	1.修訂上海崇誠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2.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超出限額之改善計畫討論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 第 5 次臨時 111.09.08	TOPCO SCIENTIFIC USA CORPORATION 購買土地討論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 第 12 次 111.10.28	1.上海崇耀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蘇州崇越工程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分別對蘇州工業設備安裝集團有限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帳款,是否有變相資金融通情事討論案。 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討論案。	無	1.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此案非屬變相資金融通情事。 2.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全體出席董 事無異議通 過此案非屬 變相資金融通情事。 2.全體出席董 事無異議照 案通過。
第 1 屆 第 13 次 111.12.19	1.境外子公司增資案。 2.本公司之孫公司 ASIA TOPCO HOLDING LTD. 擬以發行新股為對價進行股份轉換，取得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 百分之百股份討論案。 3.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分條文討論案。 4.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部分條文討論案。 5.修訂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6.建越科技對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第一期統包工程案之背書保證展延討論案。 7.本公司對嘉益能源提供工程專案合約背書保證展延討論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1 年3月15日 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度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報告。	1.依建議事項辦理。 2.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11 年3月15日 溝通會議	1.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2. 查核範圍與關鍵事項及重要法規更新溝通討論。 3. 稽核主管與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提問溝通。	無意見不一致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7年12月28日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官網。	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除設置專責人員(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室及新聞聯絡人）外，亦設置法務部門，提供適當之法律諮詢服務，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股務事務委託專業股務代理公司，並設有股務室處理股東相關事宜，與主要股東保持良好互動關係及注意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相關事項。 (三)本公司依「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管理辦法」、「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內部控制制度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相關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或洩露予他人從事內線交易。有關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皆依法令規定辦理。	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	✓ ✓ ✓ ✓		(一)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依政策訂定具體管理目標並落實執行，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0頁「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二)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未來將考量公司運作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已於107年12月28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及執行情形，111年度執行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已於112年3月13日董事會報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國內知名之事務所，本公司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審計服務品質、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指標，並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由會計處據以評估，最近二年度評估結果分別於111年3月15日及112年3月13日向董事會報告。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已配置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108年11月8日董事會決議任命黃玉真資深副總經理專責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十年以上，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持續進修及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蒐集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法令遵循相關事宜。 111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已揭露於公司網站，摘要如下。 (一)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二)協助各項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法遵事宜。 (三)維護投資人關係。	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秉持勤信、專業的經營理念，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互動，我們的服務深受廠商與客戶的信賴；同時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適當產品資訊及溝通管道，每年編製企業永續報告書、實施顧客滿意度調查，並於內部員工網站設置平台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進行溝通。每年定期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111年度執行情形於112年3月13日報告董事會。	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各項股務業務及股東會事務。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依規定定期與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已架設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及英文三種語言之網頁，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網址：http://www.topco-global.com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左列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每年定期舉辦四次法人說明會，且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於公司網站提供投資人適當公司資訊及溝通管道。 (三)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相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69 頁「勞資關係」資訊。 (二)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相當重視與供應商、客戶之雙向溝通，除了定期拜訪供應商、客戶之外，且不定期舉辦研討會、運動競賽等交流活動，並推動產品經理制度，設有客戶意見處理系統與專線，專人協助解決客戶之問題。另外，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新聞聯絡人，專責處理投資人問題溝通，每年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三)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27 頁「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依照公司整體營運方針定義各類風險，在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以保護員工、股東、合作夥伴與顧客的利益，增加公司價值，並達成公司資源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2.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依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分組負責，茲分述如下： (1)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整體有效性。 (2)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指派相關單位主管掌理各風險小組工作職掌及執行相關作業計畫，定期向本委員會報告執行情形，確保管理架構及風險控管功能之運作。本委員會運作依據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二次。 (3)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定期與不定期查核各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4)各單位及子公司：本公司各單位及子公司應明確辨識其所面臨之各項風險，並遵從公司內控相關規定，執行必要之作業及風險管理工作，確保所涉風險控制於可承擔之範圍內。 3.風險管理執行：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執行，主要執行項目包括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資訊安全風險、緊急應變等。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每年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主動蒐集客戶意見，以作為未來產品開發、服務之參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0月向富邦產物保險公司續保董事責任保險，保險責任限額新台幣152,500,000元。 (七) 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中華民國會計師：財務長呂素卿、會計主管李秀霞，共2人。 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CFA)：投資管理處副總經理張志鍇，共1人。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稽核室資深協理劉貞秀，共1人。 國際電腦稽核師(CISA)：稽核室資深協理劉貞秀、專員楊昕，共2人。 國際資訊安全經理人(CISM)：稽核室專員楊昕，共1人。 (八)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公布於公司網頁及內部員工網頁，藉由建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以確保對外發表資訊一致與正確性。 2. 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或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訊息，皆經核准程序與記錄，承辦人員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公司內部重大資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一)已改善情形： 1. 期中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同意 2. 財務報告於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並於通過日1日內公布 3. 定期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4. 取得TCFD報告書 (二)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全體董事進修時數 2. 年報自願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 3. 規劃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相符

附表 1：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賴杉桂	111.6.3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報導趨勢及其資訊揭露商業意涵	3	是
	111.10.1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董事 李正榮	111.8.24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升級與轉型之策略與管理	3	是
	111.10.19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下董監和內部人所不可不知的法律規範與風險責任	3	是
獨立董事 陳林森	111.8.10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非合意併購之攻防與公司負責人責任	3	是
	111.8.12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法律議題	3	是
獨立董事 孫碧娟	111.10.5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數位轉型，瞻新未來，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111.10.7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股東會決議無效及撤銷爭訟實務	3	是
獨立董事 鄭仁偉	111.8.24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升級與轉型之策略與管理	3	是
	111.9.30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	3	是
會計主管 李秀霞	111.11.10 111.11.1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稽核主管 劉貞秀	111.2.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	是
	111.1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面對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浪潮下，以 ESG 風險角度探究對企業內控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6	是
	111.12.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舞弊稽核-風險管理深度解析	6	是
公司治理主管 黃玉真	111.8.19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董監事改選與內部經理人義務	3	是
	111.8.31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智慧財產權管理對公司治理的重要性	3	是
	111.10.7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股東會決議無效及撤銷爭訟實務	3	是
	111.10.19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下董監和內部人所不可不知的法律規範與風險責任	3	是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林森	請參閱本年報第 8 至 10 頁董事資料（二）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孫碧娟		0
獨立董事	鄭仁偉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7 月 31 日至 112 年 6 月 21 日，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林森	4	0	100	
獨立董事	孫碧娟	4	0	100	
獨立董事	鄭仁偉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事項：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其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1.24	1.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高階人員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2.本公司民國 110 年下半年度高階人員幕僚績效獎金發放討論案。 3.本公司民國 110 年下半年度高階人員管理績效獎金分派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3.15	1.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5.24	1.本公司民國 111 年高階人員薪資調整追認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9.27	1.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討論案。 2.本公司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董事長暨高階幕僚人員績效獎金分派討論案。 3.本公司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高階人員管理績效獎金分派討論案。 4.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高階人員員工酬勞分派討論案。 5.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給與辦法修訂討論案。 6.本公司高階人員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酬勞佔全公司可分配數額百分比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由集團董事長擔任總召集人，依推動計劃彙整利害關係人反應之意見及經營成效，檢討運作成效提出改善方針，向下展開各權責單位或部門，並分為友善環境、共好社會、公司治理、永續創新四組，具體將企業永續發展融入日常運作中，並由永續長室彙總作成書面資料，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進行檢討。 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依循GRI永續報告準則，進行鑑別、排序、確證與檢視等之重大主題管理流程，並與高階主管針對重大議題進行討論，訂定策略方針與因應措施，以強化與利害關係人的溝通。	相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		(一)本公司改進作業流程，文書紙本多改為電子化，降低紙張使用，以響應環保政策。訂定值星制度，各辦公室設有行政及值日/星人員，負責工作環境之維護。 (二)本公司積極推動辦公室減廢、回收，改進辦公室設備，採用節能燈具，安裝節水裝置，並提升節能產品之採購比例。 (三)本公司已依TCFD四大核心要素，進行整體盤點，鑑別出機會與風險，並擬定因應策略。獨立編制TCFD報告書(經第三方認證)。 (四)本公司基於關心全球氣候變遷、善用資源、善盡企業責任，根據國際標準組織(ISO)對溫室氣體管制發展趨勢，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清冊建置的系統化，建制內部文件化及查證程序等，提供參考以利日後實施有效的減量改善方案。本公司已於107年度開始逐步推動溫室氣體管理系統建置及查證工作，以有效管理溫室氣體排放風險，同時進一步提升企業良好環保形象。 本公司已加入SBTi倡議，以2050年為淨零目標，將以絕對減量法，作為減量指標，並擬定有行動方案，持續落實執行。 目前正執行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導入中，寄予提升組織卓著環境績效的符合性，達成環境、社會及經濟之均衡，對於永續發展、透明和責任等社會期望。	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 ✓ ✓ ✓		(一)本公司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聯合國全球盟約(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與《國際勞工公約(International Labour Conventions)》等國際標準所揭露之人權保護精神，訂定「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並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就業服務法等相關法令訂定管理規章;相關人事規範公布於企業內部網站以供全體員工查詢與遵守。 (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且訂定薪酬制度、績效獎勵辦法及符合企業社會責任的員工安全與公司標準規則，提供員工合理之績效考核制度，並結合晉升與獎酬，針對員工之績效表現給予適當的獎勵與懲戒。公司並訂有員工獎懲、休假及福利之相關管理辦理，並公布於員工網站以供查詢與遵守，使同仁有明確可遵循之獎懲與福利制度。 (三)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促進雇主與員工間之協商與合作，並定期舉行幹部共識營及員工座談會，以凝聚共識及建立內部溝通機制。透過定期實施法規查核、危害鑑別風險評估、作業環境監測、健康檢查管理等，確保員工工作之安全與身心健康。硬體設備/設施定期實施檢查，另有提供哺乳室、健康諮詢服務與關懷。落實實施新進人員職安衛教育訓練、在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定期執行消防安全訓練與演練，提升員工對安全、身心健康的認知與重視。 (四)本公司有完善之員工教育訓練計劃，設立員工學習護照，提供員工各項進修資源、專業訓練與學位進修之補助，並將員工訓練時數達成率列為績效衡量指標之一。民國 102 年榮獲 TTQS 訓練品質評核系統企業機構銀牌獎，103 年起導入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小企業網路學校」之「企業組織學習專區」，提供員工更多樣化之學習資源。 (五)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均遵循產業規範及客戶需求，並通過 ISO9001 國際品質驗證。本公司已制定客訴處理程序書、售後服務程序書，提供標準服務流程，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各產品聯絡人。 (六)本公司定期實施供應商評估(包括產品與服務)，選擇與優良供應商往來，並邀請供應商	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舉辦相關研討會，符合公司品質政策與經營理念，除要求供應商加強環保意識及減少環污之外，亦優先選擇有環保意識的新供應商及新產品，以求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每年編制企業永續報告書，報告書之內容資訊採用 AA1000AP 當責性原則(2018)，揭露係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行之 GRI 準則之核心選項揭露進行編制，內容呈現於經濟、社會及環境相關之執行情形以及撰寫，並於報告書末附有報告內容與 GRI 準則指標對照參考；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及可靠度，並委託第三方單位：法國貝爾國際驗證機構(AFNOR Group)，採用 AA1000:AS(2008)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及 GRI 準則核心選項進行查證，保證聲明書附於本報告附錄。本報告書所揭露之財務數據，則引用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相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身為企業公民的一員，致力於公司治理、企業承諾、環境保護、社區參與之實踐，以回饋社會，為企業永續經營而努力，運作與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本公司積極推動辦公室減廢、回收，改進辦公室設備，採用節能燈具，安裝節水裝置，提升節能產品之採購比例。除行政作業力行環保，更積極推動環保綠能事業，包括：環保工程、太陽能電站、環境評估監測，以及廢棄物清運、氟化鈣污泥資源化再利用、智慧綠能環保豬舍、魚電共生等循環經濟領域。

(二)社會貢獻：引進代理世界先進、環保與安全的技術與產品，提升人民優質生活。

(三)社會公益：

1. 民國97年起每年贊助舉辦「崇越論文大賞」，105年起年年辦理「崇越行銷大賞」鼓勵創新研究，並與各大專院校推行產學合作、作育英才。
2. 投身社會公益活動，民國111年贊助金額達1,256.5萬元。
3. 崇越科技成立服務性社團「上水志工社」，號召員工共同參與愛心月餅製作及感恩餐會辦理等社會公益活動。

(四)消費者權益：制定客訴處理程序書、售後服務程序書，提供標準服務流程，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各產品聯絡人。

(五)人權：本公司遵循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保障人權及員工應有權益。具體措施說明如下：

1. 依勞動法規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金提撥，建立員工退休制度，並將相關人事規範公布於員工網站以供查詢與遵守。
2. 本公司尊重員工之基本人權，遵循國際標準訂有「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全體員工。
3. 落實兼顧注重人權議題聘僱員工時依其學經歷及工作能力為判斷依據，對於不同國籍、政黨、 種族、宗教、性別、年紀、身障均一視同仁，公平對待。目前僱有身心障礙人士及中高齡就業者。另外，恪遵政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未僱用未滿16歲之員工，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提供「人權政策」及「道德行為準則」相關定期宣導與訓練包含： (1)提供相關法規遵循宣導，內容包含：禁止強迫勞動、禁止童工、反歧視、反騷擾、保障人道待遇並提供健康與安全的環境，另設有性騷擾申訴信箱，防治性騷擾行為，建立友善工作職場。 (2)提供防治性騷擾線上課程，內容包含：了解性騷擾的概念、性騷擾預防及性騷擾事件處理辦法。 (六)安全衛生：為保障全體員工能在安全及衛生無慮的環境下安心工作，崇越科技依法設置職安室， 111年通過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透過管理系統建立更完善的管理制度，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與法令規範、竭力推動與落實安全衛生管理相關工作，在全體同仁皆有共識與努力下，111年度無發生重大職災、職業傷病事件。 本公司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以「零事故」為管理目標，推動嚴謹的硬體設施標準與安全衛生作業程序，注重服務與職業安全衛生的品質政策，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法規，設置具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主管等專業證照之員工，定期就各項安全衛生之訓練與執行相關業務。 具體措施： 1.本公司辦公室設有監控系統及門禁設施，嚴格管制出入人員，警衛24小時駐守，以確保員工人身安全。 2.在辦公室環境方面，每天派有專人進行辦公室維護環境，定期進行辦公室消毒，定期進行整修內部即時更新設備並積極響應政府無菸職場政策，提供無煙害工作環境。 3.定期保養電梯設備、設置緊急逃生路線及出口，並設置完善之緊急救護器具如AED，並定期檢視、更新及操作。 4.大樓定期做消防維護作業，並定期舉辦防災講習、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5.飲用水品質控管，讓員工喝的安心。訂定完善的飲水機檢測規劃，依飲用水管理條例確實定期維護、水質抽驗及記錄揭示，公布與張貼於飲用水設備明顯處。 6.定期安排特約醫師，免費提供員工健康個別諮詢服務；不定期辦理保健健康講座，鼓勵員工重視健康議題；另設置哺(集)乳室。 7.每年皆與大型醫院簽約辦理健康檢查，以保障員工身體健康。鼓勵員工參與健康促進活動，每周有羽球活動、有氧瑜珈及肌力訓練課程。 8.提供員工健康餐飲，公司總部員工餐廳通過綠食宣言認證，透過綠色餐飲照護員工健康，從生活中實踐環境永續理念。 9.打造運動中心，創造青銀共享多元場域，投注千萬引進軟硬體設備，打造平價優質的運動環境，並推動產學合作，提供實習及證照輔導；並開辦課程講座，協助社區長輩增強肌力、活絡腦部細胞。 (七)防疫作為：崇越集團配合政府落實防疫措施，整合企業優勢照護員工及顧客健康，除致贈員工防疫箱，並於全台防疫警戒提升至第三級期間，免費供應員工健康餐。集團旗下安永鮮物健康超市先後推出免費喝魚湯、送次氯酸水、暖送醫護人員鱸魚精與元氣海鮮粥等抗疫活動，保障員工及台灣人的健康。 (八)響應政府振興棒球計畫，本公司於民國100年成立社會甲組棒球隊，勇奪「103年爆米花夏季棒球聯賽」,「105年、108年全國成棒甲組春季聯賽」,「109年協會盃全國年度大賽」冠軍，持續深耕基層棒球、培養年輕選手，提升台灣棒球環境。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1-1)	1. 為有效推動氣候風險因應，本公司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作為公司最高層級的氣候變遷管理決策中心。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負責訂定公司中長期氣候變遷管理的策略方向，一年兩次向董事會報告因應氣候變遷相關之決策與執行績效，2022年獨立編製TCFD報告書。 2. 本公司依據TCFD指引，鑑別出的氣候變遷相關的轉型風險、實體風險以及轉型機會，藉由時間(短中長期)、財務影響、發生可能性和組織因應能力四個判別標準，透過相關人員的問卷調整回收與分析評估出風險與機會排序，並以財務影響和發生可能性兩個構面，界定出風險熱區、機會熱區。(報告書P9~15) 3. 極端氣候對本公司的影響有倉庫遭受洪水淹沒，庫存產品損壞等六項負面衝擊，亦提出有加強倉庫防洪工事與措施,投保洪水險等六項因應策略。(報告書P23~24) 4. 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檢討會議，在高階主管的支持下，進行營運和財務衝擊分析，產出風險矩陣圖、氣候風險/機會排序表以及氣候風險/機會財務衝擊分析表，體現氣候風險因子作為公司營運風險、財務風險以及策略層面上的驅動力。(報告書P24~26)。 5. 共採(1)2°C 情境：IEA WEO 450、(2)科學基礎減量 SBTi 1.5°C 情境、(3)4°C 情境：IPCC RCP 8.5等三種情境分析。(報告書P19~24) 6. 本公司針對氣候相關風險提出有四大因應策略：(報告書P16~18) (1)建立產品供應與需求的動態分析與掌握 (2)以低碳商品取代既有產品/服務 (3)發展綠色經濟 (4)參與碳交易市場 7. 本公司內部碳價價格為：250美元 /每公噸CO2e，採用「影子價格法」作為風險評估工具。定價依據格拉斯哥氣候峰會（COP26）時針對經濟專家的調查建議，若進一步要限制升溫於1.5°C，2030年碳價水準應於每噸50至250美元間之見解所設定。 8. 本公司以2050年執行碳中和達淨零為目標。(報告書P26~28)

1-1

本公司基本資料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資本額5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之公司 ■ 資本額未達50億元之公司	■母公司個體盤查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母公司個體確信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315.5690	0.0112	AFNOR	
子公司	-			
…(註1)	-			
合計	315.5690	0.0112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825.1117	0.0292	AFNOR	
子公司	-			
…(註1)	-			
合計	825.1117	0.0292		
範疇三	上游運輸 2,656.3705(公噸 CO2e) 下游運輸 33.6568(公噸 CO2e) 員工通勤 98.5215(公噸 CO2e) 購買商品之上游排放 227.4828(公噸 CO2e) 廢棄物處置 6.3598(公噸 CO2e)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公司「經營規章」及網站上亦說明集團經營理念，以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由公司治理主管向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報告運作情形，並由稽核室定期與不定期查核及報告。另已編製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書，傳遞本公司在履行企業永續發展方面的努力與貢獻予利害關係人知悉。 (二)本公司經營遵守「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營業方面訂定各交易流程標準作業規範，內部管理方面訂定經營與管理規章，並公布於內部員工網頁，藉以規範企業之行為準則及對員工進行相關教育訓練。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及分析機制包含： 1.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已將「法令規章要求」及「不誠信行為風險」列入風險評估考量因子，並於111年12月19日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2.「誠信經營守則」列入年度查核項目：稽核室已於民國111年9月完成誠信經營守則作業查核，包含承諾與執行、誠信經營商業活動、利益迴避、檢舉制度。查核結論：目前誠信經營守則作業實際執行狀況與公司規定尚未發現重大異常狀況。 3.股務室於每年度年報編列時會綜合檢視上年度執行狀況，將量化數據揭露於年報、公司網站及公開說明書，並據以修訂執行方向與作為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建議。 (三)在「誠信經營守則」與「道德行為準則」的架構下，本公司就不同法規遵循領域分別訂定管理辦法與具體規範，包括：機密資料保護、財務報告編制/內部控制、內線交易、個人資料保護、文件保存及銷毀等。集團子公司有從事環保與食品相關行業者，依行業性質分別取得IOS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認證、職業	相符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FSSC22000及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認證，並嚴格依據辦法執行。 1. 訂有「檢舉辦法」以落實「道德行為準則」，並於官網提供舞弊及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資訊電子信箱，自動寄予稽核主管。 2. 為財務及採購職務人員投保員工誠實保險，以降低管理風險。 3. 於「員工獎懲辦法」中明定違規之懲戒及舉報之獎勵。 4. 內部稽核依據審計委員會同意、董事會核准之年度稽核計畫進行查核，將稽核結果及建議改善方案呈報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涉及程序書修訂者，由執行單位提起文件申請表，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公告修訂。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	✓ ✓ ✓ ✓ ✓		(一)本公司往來交易對象皆經評估程序，各單位依董事會決議之權責劃分執行業務，合約相關文件須會辦法務單位審查，並由權責主管監督核決。 誠信經營具體措施包括： 1. 自 108 年 5 月起屬營業性質新供應商評鑑時需承諾遵守及簽回我司「企業社會責任宣言」。 2. 屬設備/工程交易之新供應商，執行評鑑時需取得經供應商正式簽署之「誠信交易聲明書」。 (二)董事會下設有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稽核室，依權責監督及查核誠信經營遵循情形，並由股務室負責推動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每年至少向董事會報告一次。111 年執行情形於 111 年 12 月 19 日董事會中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三)法務單位對於重大或有疑義案件，依專業性質諮詢相關律師顧問確認。 (四)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業已建立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	相符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1.會計處依會計原則審查交易帳務，對於重大或有疑義案件會諮詢會計師確認。 2.稽核室： (1)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已將「法令規章要求」及「不誠信行為風險」列入風險評估考量因子，並於111年10月28日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2)內部稽核人員均依內控制度落實定期與不定期查核。 (3)已將「誠信經營守則」列入年度查核項目之一，111年度「誠信經營稽核報告」業於111年9月完成提出。 (4)稽核作業準則等內控制度訂定或修正呈審計委員會同意、董事會核准。 (五)除透過各項會議與活動宣導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形成公司文化外，並定期與不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 1.新人訓練：新進人員於到職當日參與新人訓練課程，即說明”廉潔承諾書”及”工作暨保密契約”內容，強化誠信的重要性與公司的紀律要求。111年度共計完成268人次，536小時，達成率100%。 2.內部訓練：111年度已舉辦營業秘密與個資法遵循、職業安全衛生、食品安全衛生、健康管理、性騷擾防治等課程，共計3001人次、4250小時。 3.外部訓練：幕僚與業務部門持續進修，項目包含：企業舞弊偵防實務、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企業「簽訂商務契約」內控管理實務、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規定與實務解析、、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實務、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課程時數共計1182小時。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公司網站設置舞弊及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電子信箱(自動寄予稽核主管)及揭露檢舉辦法。依公司管理規章、員工獎懲辦法及員工紀律等工作規則規範與受理，稽核室依法定期、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查核，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 (二)本公司訂有「檢舉辦法」、簽訂員工保密契約，相關人員皆負有保密責任，111年度無檢舉情事發生。 (三)本公司檢舉流程均保密進行，不會有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秉持勤信為本、專業為用及成果共享的經營理念，於公司內部網站及對外官網www.topco-global.com均放置「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辦法」等相關規範供利害關係人隨時查閱。 年報及企業永續報告書(http://esg.topco-global.com/)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與執行成效。	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司官網，運作與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並揭露於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s://www.topco-global.com/rules-and-regulations)及員工內部網站知識管理專區(https://portal.topco-global.com/TopcoEIPCore/#)。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03 月 13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潘　重　良

總經理：曾　海　華

李　正　榮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日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承認民國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

(2)承認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註：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每股 8.8 元，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六日發放。

(3)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期別	議案內容
第 11 屆 第 4 次臨時 111.2.22	1. 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10 次 111.3.15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會計師查核公費案。 4.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討論案。 5.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討論案。 6.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討論案。 7. 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討論案。 8.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同意案。 9. 本公司背書保證印鑑保管人員指派案。 10.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11.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討論案。 12.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討論案。 13.修訂本公司「電腦作業內部控制」部分條文內容討論案。 14.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15.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討論案。 16.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 17.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及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討論案。 18.本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討論案。 19.蘇州崇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對北京世源及世源科技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帳款，是否有變相資金融通情事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11 次 111.4.29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討論案。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 3. 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及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討論案。 4.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討論案。 5. 本公司擬採購機器設備一批。

期別	議案內容
第 11 屆 第 5 次臨時 111.6.29	1. 修訂蘇州崇越工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2. 蘇州崇越於廣東芯粵能半導體有限公司廢水處理系統工程之背書保證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12 次 111.7.29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討論案。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 3. 修訂上海崇誠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4. 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超出限額之改善計畫討論案。 5. 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討論案。 6.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6 次臨時 111.9.8	1. TOPCO SCIENTIFIC USA CORPORATION 購買土地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13 次 111.10.28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討論案。 2. 上海崇耀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蘇州崇越工程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分別對蘇州工業設備安裝集團有限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帳款，是否有變相資金融通情事討論案。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討論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討論案。 5.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 6. 子公司向本公司購買機器設備追認案。 7. 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及金融交易額度討論案。 8.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14 次 111.12.19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運計畫討論案。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3. 境外子公司增資案。 4. 本公司之孫公司 ASIA TOPCO HOLDING LTD. 擬以發行新股為對價進行股份轉換，取得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百分之百股份討論案。 5. 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討論案。 6. 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分條文討論案。 7. 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部分條文討論案。 8. 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討論案。 9. 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10. 修訂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11. 本公司向嘉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追認討論案。 12. 建越科技對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第一期統包工程案之背書保證展延討論案。 13. 本公司對嘉益能源提供工程專案合約背書保證展延討論案。 14.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討論案。

期別	議案內容
第 11 屆 第 15 次 112.1.17	1. 本公司購置不動產討論案。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16 次 112.3.13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討論案。 2.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會計師查核公費討論案。 5. 本公司更換會計師查核簽證討論案。 6. 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討論案。 7.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討論案。 8.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討論案。 9. 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討論案。 10.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同意案。 11.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討論案。 12.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討論案。 13. 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選舉討論案。 14. 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15. 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之期間及地點討論案。 16.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 17. 變相資金融通情事討論案。 18. 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及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討論案。 19.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討論案。
第 11 屆 第 17 次 112.4.19	1. 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討論案。 2.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3.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討論案。 4.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討論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